



241013340090

检 测 报 告

报告编号: JY-HBG-W-2026-05-640

样品类别: 二次供水

委托单位: 太仓市供排水管理处

检验单位: 苏州见远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

说明

1. 本公司保证检测结果的科学性、公正性和准确性。
2. 本报告经签字盖章后生效（附页加盖骑缝章）。
3. 本报告只对本次样品检测结果负责。
4. 本报告涂改、增删无效，未加盖单位公章无效。
5. 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，不得部分复制本检测报告；复制本报告未重新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视为无效。
6. 本检测报告及检测机构名称不得用于产品标签、广告、商品宣传、证明和评优等。
7. 对本报告有异议时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，向本公司书面提出异议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8. 本报告共二份，一份交给送检单位，一份由本公司存档。
9. 检测结果如未检出，则以小于方法检测限的方式报告结果。
10. 项目在本公司检验检测能力外或项目在检验检测能力范围内，不加盖“CMA”标志的报告，数据、结果仅限用于科研、教学、内部质量控制等活动，仅供参考，不具有对社会证明作用。

地址：江苏省苏州市吴中区胥口镇东太湖路 5358 号 2 幢

邮编：215105

电话：0512—66535393

网址：www.wuzhongwater.com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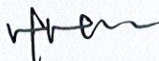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JY-HBG-W-2026-05-640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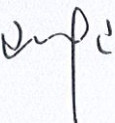
委托单位	太仓市供排水管理处	来样方式	采样
样品名称	二次供水	样品编号	W-2026-05-07-047
采样地点	崇学雅苑	样品状态	无色、无异味
采样人	邱宁、高文杰	采样日期	2026年05月07日
检验日期	2026年05月07日~2026年05月09日	报告日期	2026年05月11日
委托项目	总大肠菌群、菌落总数、游离氯、色度、浑浊度、臭和味、肉眼可见物、pH		
评价依据	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（GB5749-2022）		
检验结论	该样品经检验，所检项目全部符合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（GB5749-2022）中的标准要求。		
主要检测仪器	隔水式恒温培养箱（JY-HSB-176）、层流罩（JY-HSB-201）、菌落计数器（JY-HSB-136）、便携式浊度仪（JY-HSB-194）、电热恒温水浴锅（JY-HSB-202）、酸度计（JY-HSB-183）、便携式余氯仪（JY-HSB-094）、程控定量封口机（JY-HSB-304）等。		
备注	本次检验结果仅对本次来样负责。		

编制人: 

编制日期: 2026.5.11

审核人: 

审核日期: 2026.5.11

签发人: 

签发日期: 2026.5.11

苏州见远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

术有限公
专用章

